

根據使徒行傳 2 章 41-41 節記載：「於是領受他話的人就受了洗，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，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、彼此交接、擘餅、祈禱。」這兩節經文清楚表達了教會不單向未信者傳福音，還要安排信主者有教會的生活：就是遵守使徒的教訓(即今天所指聖經神的話語)、彼此交接(即信徒在信仰上互相勉勵)、擘餅(記念主)和祈禱(倚靠主)，參照上文下理，教會的生活是幫助信徒脫離彎曲的世代的：(一)聖經神的話語給予信徒客觀的標準，好知道活在這彎曲的世代中甚麼是對和錯；(二)信徒之間的互相勉勵，是幫助信徒能以面對誘惑的事情；(三)藉參與擘餅聚會和記念主的愛，被主的愛激勵，能以離開得罪主的事情；(四)若面對罪惡的誘惑，藉祈禱倚靠主去得勝魔鬼仇敵的攻擊。

當我們研讀聖經，教會生活不單幫助信徒離開彎曲的世代，還提醒信徒回應主耶穌基督的大使命。主耶穌基督在馬太福音 6 章 9-13 節主禱文中說：「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，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，願你的國降臨。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。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，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，不叫我們遇見試探，救我們脫離兇惡，因為國度、權柄、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，阿們。」

記得主光哥在解釋主禱文之時提到經文的結構分為「三願」和「三求」兩部分。「三願」明顯是求父的事，以父為中心；而「三求」好像是求信徒的事，以信徒為中心。相信主耶穌基督講及主禱文中的「三願」和「三求」不是沒有關連的，而是表達出在求父的事為大前提之下，「三求」本身追求的方向是為「三願」而有的，我們可以稱「三求」為「三願」的人生是以父的事為念的人生。反之「三願」為「三求」的人生卻是以自己的需要為念的人生，與華人拜偶像的表現無異，都是以拜的對象為名，以尋求自己的好處為實。

保羅在使徒行傳 26 章 18 節分享蒙主呼召的見證說：「我差你到他們那裡去，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，又因信我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」這見證清楚表明保羅的使命最終目標是領人歸向神，這與馬太福音 28 章 19 節大使命中所說：「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〔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〕」是一致的。

為此，弟兄姊妹從未信到成為基督徒，整个人生就從求自己的事進到求父的事。我們既是神傳福音領人歸主的工人，神會供應我們生活所需。故此基督徒的人生是求父的事的人生，我們得著生活供應和所需，在提醒我們存在人世間的意義，並不是求自己的理想(若有甚麼理想，都應配合領人歸向天父的方向)。此外，我們不是停留在求自己的需要，我們更加求建立領人歸父的團隊，所以教會就是領人歸父的團隊，不是為聯誼打發時間，乃為建立團隊領人歸主而設立的。主禱文最後述說的是屬靈的爭戰，在求父的事的人生中，讓神帥領我們得勝罪惡和那惡者，而不是靠我們一己之力去完成大使命的。

今日在信徒的祈禱生活中，提醒我們人生的意義是求父的事，像主在路加福音 2 章 49 節說：「…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。」我們每日為自己的祈禱內容都離不開「三願」和「三求」的範疇。但要緊記的「三願」和「三求」的關係是「三求」為「三願」，這是基督徒共有的人生觀和人生的意義。